春运期间本市省际旅客运输总量将达4447万人次

高速公路车流总规模同比将增6.8%

昨天,本市召开2019年春运工作动员大会。青年报记者从会上获悉,今年春运自1月21日至3月1日,持续40天,仍然持续客运总量增速进一步放缓的特点。预计2019年春运期间,全市省际旅客运输总量将达4447万人次,同比增长2.1%;由于自驾出行明显增多,高速公路的车流总规模预计同比增长6.8%。据上海市春运办预测,2019年春运节前客流高峰来得早、持续时间长,节后客流预计于2月9日(初五)迎来高峰。

春运客运总量增速进一步放缓 但结构持续发生变化

据介绍,近年来春运客运总量增速进一步放缓,但结构持续发生变化。预计今年春运本市省际旅客到发总量将达到4447万人次,同比增长2.1%;其中,发送总量将达2408万人次,同比增长2.2%;到达总量将达2039万人次,同比增加1.9%。

铁路、民航运输需求仍保持较快增长,其中铁路预计增长4.8%,民航预计增长3.9%。省际公路客运比例进一步下降,预计下降7.5%,水路预计增长12%。

节前学生流、务工流相互叠加, 客流高峰来得早、持续时间长,节 后客流预计于2月9日(初五)迎来 高峰,2月19日(正月十五)后趋于

由于自驾出行明显增多,高速公路的车流规模也将进一步增长。据预测,今年春运高速公路车流总规模将达到 4388万辆次,日均流量为110万辆次,同比增长6.8%;快速路车流达8106万辆次,日均规模达到203万辆次,同比增长2%。

根据气象部门的预测,今年春运期间本市的平均气温较常年略高,降雨日较常年减少,客观上有利于春运出行。但今冬明春本市不排除出现阶段性区域性低温、雨雪冰冻和迷雾团雾等天气情况的可能。



在G2高速江桥收费口,有许多汽车往外驶去。

青年报资料图

最大限度增能满足需求并畅通"最后一公里"

春运期间,既是市民百姓客运需求的高峰期,也是客运安全压力最大的时期。上海市春运办要求各春运成员单位始终坚持"以人为本"原则,科学制定运力组织方案,千方百计挖潜增能。

铁路系统要充分利用新开通的 线路和新投用的动车组,采取动车组 重联运行、增开夜间高铁列车等措施,最大限度增加客运能力。民航系统要合理安排班次,注重干支线重合,加强运力调配和机务保障,重点域方前线飞行的保障服务。行场后域,被要积极和铁路、民航实产和强高、统要积极和铁路、民航实产量,加强同气象部门和公路系统的实量通过、确保在一旦发生迷雾、冰雪天及使停航的状态下,通过公路运输及 时做好旅客输运。市域交通系统要在保证日常基本运力的基础上,针对重要节点和客流高峰时段,及时采取优化出租汽车供应、开通春运公交专线、轨道交通"双头班车"和延时增能等措施,做好疏运保障。

市春运办还要求各春运成员单位进一步强化运输衔接,充分发挥铁路、民航、公路、水路等不同运输方式的比较优势,进一步强化汽车等强处共汽车与铁路、水运、民航干线运输出共汽车等级、水运、民航干线运输时后,被到上的对接,同配出租汽车运力,畅通"最后一公里";针对易堵路段和收费站,实车道运用疏导分流、借道绕行、收路及处下外型客车免费通行期间要开通足够的通行道口。

加大对超速超员超载等违法行为打击力度

市春运办强调,要牢固树立"安全第一"的理念,始终把安全生产作为春运工作的重中之重。

铁路系统要强化对线路、设备特别是新投入设施设备的养护管理,严格遵守各项作业标准,加强运行实时监控和现场安全管理。民航系和程序严格执行民航相关规章制度和程序。要求,坚决杜绝超负荷生产,确保飞行安全。公路系统要严格执行长途客车凌晨2-5时停车休息或接驳运输制度,坚决杜绝"三超一疲劳"等违法违规行为。水运系统要严禁船舶"带病营运"、非法营运,切实落实恶劣天气限制开航等要求。

针对"两客一危"等重点业态和本市轨道公交站点、"两场五站"、码头等人流密集场所,要在现有安全管理措施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安全防范能级。此外,还要加强路面执法,加大对超速超员超载、疲劳驾驶、不

按规定线路行驶、非法营运等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,督促网约车平台公司强化运行风险管控,保护乘客安全。

市春运办还要求各春运成员单位聚焦民生需求,提升服务品质,着力增强旅客出行幸福感。铁路、民航、公路和水运系统要增开售票窗口、延长售票时间,充分利用网络等信息技术手段为旅客购票乘车提供方便。车站、机场、码头等客运枢纽要进一步改善旅客候乘环境,着力提高环境卫生水平,做好餐饮、热水供应等基本服务。主要枢纽场站要设立爱心通道、母婴哺乳区、老幼病残孕旅客候乘区和医疗服务点,设置引导标志,加强站场环境整治,大力倡导主动热情的服务理念。

同时各春运成员单位还将继续深入组织开展"情满旅途"、志愿者"暖冬行动"、服务务工人员平安返乡的"暖流行动"等主题活动,让旅客切实感受到春运旅途的温暖。

"税改红包"落地有企业个税整体降幅达45%

全市已有约100万纳税人个人填报"专扣"信息

青年报记者 刘春霞

本报讯 2019年1月1日起,新个人所得税法全面实施,纳税人可以享受六项专项附加扣除,其中子女教育、继续教育、房贷利息或住房租度放产,大多五项的企事业单位广大员工都能够加入。第3万户全事业单位广大员工都能税务部门主动靠前服务,积极开展对面和上门培训,全力以赴护航新已转现,全力以赴护航新已,经下入车。数至目前,全市公司,全人个人填报了专项附加扣除信息,到税改红利。

1月5日,中国商飞集团下属的

上海飞机设计研究院如期发放了1月份工资,2500多名员工惊喜地发现,个人工资条上的扣税额发生了明显变化。由于享受了专项附加扣除政策,并适用了累计预扣法计算个人所得税,企业全体员工当月预扣的个人所得税税额从100万减少到了55万,整体降幅达45%。

企业财务部部长陈泳颜介绍说,新个人所得税法全面实施后,全体2568名员工中,有2026人享受了专项附加扣除优惠政策,占全部人数的80%左右,其中有1077人享受到了两项及以上的专扣优惠,最多的人享受到了5000元的专项附加扣除额,"工资没变,但到手的收入多了,大家都非常高兴,国家的政策给了我们个人实实在在的红利。"

由于月初就要发放工资,而企 业员工又人数众多,如何及时享受 新政策成为迫在眉睫的问题,上海 飞机设计研究院曾非常担心无法准 确计算扣缴税额。对此税务部门主 动出击,浦东新区税务局第一时间 联系企业,详细解读专扣政策和扣 缴申报方法,培训专项附加扣除信 息的填报和信息采集要求;同时全 程跟踪,搭建答疑绿色通道,扫清新 政盲区。企业财务部和人力资源部 也积极行动起来,统筹联动,以部门 为单位,设置联络专员负责收集每 位员工的专项附加扣除信息,在 2018年底前完成了全部2000多名员 工的信息采集,顺利实现了个税税 前预扣除。

税务部门表示,此次税改还有一

个显著特点,即实行"累计预扣法", 就是用截止到本月的累计应预缴税 额,减去已预缴税额,从而确定本月 应预缴税额,这样有可能发生工资 预扣税款在一个纳税年度内前低后 高、从而使到手收入前高后低的情 况。对于这种变化,浦东新区税务 局个人所得税处负责人解释道,这 主要是与丁资、薪金所得采取的"累 计预扣法"有很大关系,从年度计算 来看,个人的全年税负还是降低的, 且这种方法对于单一工资、薪金收 入来源的纳税人,如果能够在预扣 税款阶段提供包括《个人所得税专 项附加扣除信息表》在内的全部资 料,基本无需次年汇算清缴,很大程 度上还可免除纳税人大量补税或退 税的麻烦。